

# 广州市兴丰应急填埋场第二填埋区及第三填埋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告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规定与要求，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对广州市兴丰应急填埋场第二填埋区及第三填埋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进行公告，公告如下：

## 一、建设项目概况

兴丰应急填埋场项目毗邻现运行的兴丰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西侧，该项目占地面积约 1014 亩，设计库容 1580 万  $m^3$ ，分两期建设规划。一期建设内容包括第一和第二填埋区，设计库容 1190 万  $m^3$ ，二期建设内容包括第三填埋区设计库容 390 万  $m^3$ 。兴丰应急填埋场项目设计充分利用兴丰填埋场的环保和公用设施，包括：进场区、渗滤液和低浓度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办公生活区以及供水、供电、排水、通信等公辅设施。

目前第二填埋区及第三填埋区均已建设完成，因此对兴丰应急填埋场项目进行第二阶段的验收，本次验收工程属于兴丰应急填埋场第二填埋区及第三填埋区（以下简称“本项目”）。第二填埋区位于应急填埋场项目用地中部，占地 22.3 公顷，设计库容设计库容 864 万  $m^3$ ，最大填埋高度最大填埋高度 98 米，第三填埋区位于应急填埋场项目用地西部，占地 16 公顷，设计库容 390 万  $m^3$ ，最大填埋高度 70 米。本项目工程主要包括第二填埋区及第三填埋区填埋库区清库工程、地表水导排系统（填埋区库区四周截洪沟、进场道路排水沟、过水涵洞，库区设置多阶截洪沟、库底设置集水坑）、防渗系统工程、渗滤液收集和导排系统、地下水导流系统、填埋气导排系统、填埋气处理设施、维修道路等内容。

## 二、建设项目主要环保措施

（1）废水：主要是渗滤液、生活污水、洗车废水等，这些废水依托兴丰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厂进行处理达标后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

（2）废气：主要是填埋臭气、渗滤液处理厂恶臭等，填埋废气依托兴丰应急填埋场沼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噪声：主要是运输车辆、设备噪声等。将风机、水泵等高噪声防治在专用机房内，并进行隔声、吸声及减震处理，对运输车辆采取限速、禁止鸣笛等措施。

(4) 固废：主要是污泥、生活垃圾等。污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回填本垃圾填埋区进行填埋处理。

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主要污染源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良影响。

###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本项目周边区域所在地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建设项目工作内容有宝贵的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电话、信函等方式与建设单位联系和反馈，供建设单位在验收中采纳落实。

公告时间：本信息公开后 10 个工作日。

### 五、联系方式

运营单位：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兴丰村三路兴丰填埋场；

联系人：李工；联系电话：18819151694；E-mail: 1791192388@qq.com

环保验收调查单位：广州环科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南一路 24 号

联系人：别工；联系电话：13560467593；E-mail: 381710305@qq.com

